

「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」第 11 次會議 院長裁示重點

國家發展委員會

107.6.19

報告事項：啟動中小企業成長新動力行動方案

- 一、全球正走向數位經濟與智慧製造時代，應積極協助中小企業轉型升級，提升中小企業競爭力，使其持續做為台灣經濟發展基礎。
- 二、有關經濟部所提相關預算充實等建議，請經濟部盤點施政計畫優先順序，檢討不合時宜或效益欠佳的計畫，並依計畫必要性及執行情形，重新調整預算，務實協助中小企業轉型升級，提升創新力與競爭力。
- 三、會中討論中小企業面臨問題的多寡及大小，包括科技部長陳良基提及的接班、轉型、升級問題及中小企業處所提的各面向問題，後續請行

政院副院長施俊吉召集相關單位，
進一步討論。

四、針對中小企業基金，請主計總處依照上年度使用額度補足今年度額度，且經濟部及中小企業處應遵守行政院政策，依預算規模調整運用。

報告事項：近期促進投資重要賦稅改革措施

- 一、健全的賦稅制度，不僅是國家永續發展的基石，也是吸引企業投資的重要環節。為建立符合國際潮流且具競爭力之公平合理稅制，財政部近年來積極推動各項稅制改革方案，營造「投資台灣優先」、「推動產業創新」及「有利留才攬才」的租稅環境，我在此對財政部長許虞哲及同仁的主動積極表示肯定。
- 二、近年來產業與科技發展日新月異，跨國資本與人才移動甚為快速。為與其他國家競逐資本與人才，稅制必須配合產業趨勢與企業發展需求適時調整，請財政部秉持興利角度與前瞻思維，持續進行法規鬆綁，檢討修正不合時宜的法令解釋，建立友善企業投資的稅制環境，並提升政府行政效能。

三、請財政部針對相關努力成果，透過各種管道加強宣傳，爭取國人支持。

臨時動議：院長提示

此為第 11 次「加速投資台灣專案會議」，經過歷次會議討論，及各部會集思廣益的成果，行政院陸續針對五缺問題、新創產業等推出行動方案，各項方案也都具體可行。行政院是推動國家經濟的重要引擎，希望各部會根據落實結果進行檢討，將各方案具體落實於社會中，以產生經濟推升效果。請國發會後續利用此專案會議，檢討過去行政院通過的行動方案目前的績效及成果。